

舒城县旅游事业发展中心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精神，结合各级人民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具体要求,现编制我中心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并附相关指标统计表（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可在舒城县人民政府网站——旅游中心信息公开平台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舒城县旅游事业发展中心联系（地址：城关镇梅河路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楼二楼；邮编：231300；联系电话：0564-862969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县旅游中心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全面贯彻五方面重点内容。在发展规划公开方面，主动公开《舒城县全域旅游高质量发展三年攻坚行动方案(2025-2027 年)》、大万佛山区域规划等文件，清晰呈现“三色舒城”建设及全域旅游发展方向与路径。在项目建设公开方面，全面公开重点旅游项目的投资规模、建设内容及推进进度，让社会各界及时了解文旅基础设施建设与产业发展动态。在决策公开与机制建设方

面，将重大决策预公开贯穿文旅工作全过程，全年开展3次民意征集活动；动态调整权责清单，规范依申请公开流程；健全督查考核机制，将政务公开纳入部门年度目标管理，形成常态长效监督体系。在服务与渠道公开方面，通过数字平台优化与设施升级，依托“舒城文旅”新媒体矩阵发布信息。在信息规范与效能提升方面，强化信息发布全流程审查，全年清理废止过时涉旅文件4份、整改敏感表述12处；实施“全员轮训”计划，开展3场次业务培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水平与队伍专业能力。

（二）依申请公开

我中心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制度规范开展答复工作，按照“快、优、实”要求，依法、依规、及时、准确回复信息申请。2025年我中心未收到公民或者法人依申请公开申请，全年无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

进一步加强信息源头管理，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严格执行“三审三校”信息审核发布程序，其他文件按照规范性文件公开格式进行调整，确保公开信息依法、及时、全面、准确和合理；梳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25年度，我中心加强信息化建设，以微信抖音小红书等政务新媒体为重要载体，及时主动发布政务公开相关信息，

围绕文旅资讯、游玩攻略、活动预告等群众关心的热点话题，发布“主动回应”信息 43 条。全年以来官方抖音号“舒城文旅”共累计发布视频 174 条，小红书全年累计投稿 29 篇，微信视频号累计发布 187 条。

（五）监督保障

一是加强专题培训，积极参加县政务公开办组织的业务培训，提高政务公开质量。二是建立责任清晰、职责明确的信息审核机制，安排 1 名工作人员专门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的收集、审核和发布。三是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测评结果反馈情况，规定时间内及时整改，并接受各单位和群众的社会监督、社会评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针对部分股室政务信息主动公开意识不足和政

策解读质量不高及形式单一等问题，我中心对症下药，制定有效措施：一是通过专题培训与绩效考核挂钩，强化各股室主动公开意识，及时公开规划发展股和市场推广股室政务信息。二是围绕旅游工作，通过“舒城文旅”抖音账号发布政策解读和活动宣传提升多样性。三是抓好与民生服务密切相关的文旅事业发展信息公开工作。

2025 年，我中心在政务公开工作上付出了积极努力并取得一定进展，但结合新时代政务公开的高标准、高质量要求和群众对文旅领域信息的迫切需求，工作中仍存在一些短板与不足。一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及时，像景区动态、文旅活动、惠民措施等动态内容，不能第一时间在公开平台发布。二是公开形式与互动性不足，虽构建了多渠道公开平台，但信息发布仍以单向推送为主，新媒体平台的互动功能未充分发挥。

下一步我中心将认真总结工作，制定工作计划，贯彻落实相关指示要求，加强改进措施：一是优化信息发布机制，提升公开时效性与全面性。二是创新公开形式与互动模式，增强公开服务针对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